

类别标记：A

慈溪市公安局文件

慈公建〔2023〕6号

签发人：杜立东

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354号建议的答复

范红枫代表：

您在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上提出的“关于改善律师会见条件的建议”已收悉，非常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现就您提出的建议答复如下：

一、增加律师会见场所

今年年底即将验收启用的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，设置了“律师会见场所”功能区，可供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刑拘羁押前进行律师会见。市看守所另设有10间会见室，供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刑拘羁押后进行律师会见。

二、强化律师会见保障

用足用好市公安局监管大队现有警力，合理安排勤务，提升律师会见中的提解速度，尽可能减少律师等待时间。

三、健全完善预约会见

以智慧监管为引领，纵深推进“公安监管大脑”建设。目前，“公安监所服务e通办”已上线试运行，律师会见预约板块也纳入了其中。正式启用后，我们可以结合现行的快速会见制度，通过网上预约，利用现有会见室资源，保证会见室预约间隙不空置、律师会见少排队，从而达到“削峰、分流”的目的。

四、建立特约监督员制度

聘请4-6名属地律师担任特约监督员，通过召开座谈会、实地监督、信息反馈等方式开展监督工作，进一步加强对看守所执法管理工作的法律监督，不断提高看守所安全文明管理水平，切实保障在押人员合法权益。

再次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

抄 送：市人大代表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市司法局，市人大古塘街道工作委员会。

联 系 人：魏志锋

联系电话：13968219906